

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个人住院定额给付型医疗保险（A款）费率

一、基准保费

保险人依照被保险人年龄，每壹元普通疾病住院日额保险金按下表计收保险费：

年龄段（周岁）	年缴（元）	月缴（元）
0-4	16.83	1.40
5-10	7.65	0.64
11-15	3.24	0.27
16-20	3.60	0.30
21-25	3.60	0.30
26-30	4.77	0.40
31-35	5.76	0.48
36-40	6.84	0.57
41-45	6.84	0.57
46-50	8.46	0.71
51-55	8.46	0.71
56-60	9.99	0.83
61-65	9.99	0.83
66-70	15.84	1.32
71-75	20.52	1.71
76-80	24.84	2.07

*：66-80 周岁保险费仅对续保有效，80 周岁为最大续保年龄

二、费率调整系数

费率调整系数为以下各项调整系数值之乘积，当某项费率调整系数相关风险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时，该系数取值为1.0。

下列费率调整系数需按照《健康保险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9年第3号）第十六条相关规定执行。如有最新政策，则按最新政策执行。

1、被保险人承保条件调整系数

根据被保险人是否有医保，使用该调整系数，具体如下：

承保条件	调整系数
有医保	1.0

无医保	0.9
-----	-----

2、无赔款优惠调整系数

根据被保险人理赔状况，使用该调整系数，具体如下：

理赔状况	调整系数
近一年无理赔	(0.9, 1]
近两年无理赔	(0.82, 0.9]
两年以上无理赔	[0.7, 0.82]

3、经验/预估赔付率调整系数

根据近三年的预期赔付率或经验赔付率，可适当调整费率，预期赔付率或经验赔付率越高，费率越高，反之亦然，具体调整系数如下：

经验/预期赔付率	调整系数
30%≤赔付率<50%	[0.7, 0.8)
50%≤赔付率<60%	[0.8, 0.9)
60%≤赔付率<70%	[0.9, 1.0)
70%≤赔付率<80%	[1.0, 1.15)
80%≤赔付率<90%	[1.15, 1.3)
赔付率≥90%	[1.3, 1.5]

4、被保险人风险状况调整系数

根据被保险人的年龄、健康状况、安全意识等影响意外事故发生的风险要素，判断被保险人的风险状况，风险越高，费率越高，反之亦然，具体调整系数如下：

被保险人风险状况	调整系数
低风险	[0.5, 0.8]
中等风险	(0.8, 1.5]
高风险	(1.5, 3.5]

5、缴费方式调整系数

根据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的缴费方式，使用该调整系数，具体如下：

缴费方式	调整系数
分多期缴费	[1.0, 1.15]
一次性缴费	1

6、地区调整系数

根据投保人地区不同，综合考虑该地区的紧急发展水平、当地社会治安、交通秩序、安全管理水平等因素，使用该调整系数，具体如下：

投保人地区	调整系数
北上广深四城市	[0.7, 0.9]
其他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及省会城市	(0.9, 1.0]
中小城市城区内	(1.0, 1.1]
县、乡镇及其他地区	(1.1, 1.2]

7、渠道调整系数

根据业务来源渠道不同，使用该调整系数，具体如下：

业务渠道	调整系数
传统直销渠道	[0.6, 0.8]
电话直销、个人营销等渠道	(0.8, 1.0]
传统中介、银邮代理等渠道	(1.0, 1.2]

三、短期费率系数

保险期间（月）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短期费率系数（%）	10	20	30	40	50	60	70	80	85	90	95	100

1、保险期间在1个月以上，不足2个月的，按2个月计算；保险期间在2个月以上，不足3个月的，按3个月计算，依此类推；

2、保险期间不满1个月，按1个月计算。

五、保险费计算公式

保险费=普通疾病住院日额保险金额×对应年龄段的基准保费×费率调整系数之积×短期费率系数